

**爭取資助院舍聯席
安老院舍照顧服務
意見書**

現時長者輪候資助安老院舍的人數超過三萬一千人，長期護理服務輪候時間過長，其中有二萬名輪候資助安老院舍的長者已超過 80 歲。而殘疾人士輪候資助殘疾人士院舍的人數接近 9000 人，大部分殘疾人士已輪候院舍超過 10 年，仍未得到院舍服務。可見，資助宿位短缺的問題嚴重，直接影響長者及殘疾人士的健康及生活質素，亦為他們的家庭帶來沉重的經濟負責。而殘疾人士的家人心力交瘁和身體勞損。

安老及殘疾人士院舍及社區照顧的輪迫切性，請政府落實長期護理政策，保障長者及殘疾人士的基本住屋權。

聯席自 2009 年開始向特區政府提出實務的建議，就是次長者院舍照顧，聯席的意見如下：

- i. 反對院舍券，應增加由非牟利機構營運的津助小型院舍
- ii. 反對擴大「改善買位計劃」，應增加由非牟利機構營運的津助小型院舍
- iii. 善用空置村校為殘疾長者開設小型家舍或親子院舍
- iv. 為增建長者院舍及殘疾人士院舍訂立全面長遠規劃
- v. 於 3 至 5 年內，把長者輪候資助安老院舍的最長時間縮短至 12 個月
- vi. 殘疾人士資助宿位每年以 800 個為興建目標，以達至於 5 年內縮減一半輪候殘疾人士院舍的人數
- vii. 落實可發展用地，明確預留部份給予院舍發展之用
- viii. 善用空置土地，將資源重新規劃
- ix. 增加長者及殘疾人士暫宿服務名額

具體建議：

1. 資助院舍服務

1.1 資助院舍服務需求研究

對未來十年長者及殘疾人士的院舍服務需求，開展研究，並提出解決具體方案。

1.2 設立資助院舍服務跨部門工作小組

協調長者及殘疾人士資助院舍服務規劃，工作小組成員包括勞福局、發展局、社會福利署、社會服務界的代表及服務使用者，專責處理院舍不足問題，共同透過跨部門平台，處理現時院舍土地不足及人手不足的問題。

1.3 立例規定新建屋邨及屋苑預空間發展院舍服務

就安老及殘疾人士院舍嚴重不足情況下，建議在未落成的新公共屋邨預留不少於 1000 個資助宿位；須於新建的公共屋邨，及私人屋苑先預留興建院舍的土地，確保院舍的服務使用者與能社區保持接觸。及研究訂立條例，規定新建的公共屋邨或私人屋苑，便須預留地方作院舍設施的用途。

1.4 檢討資助院舍政策

長者、殘疾人士與一般人都應有社區生活，政府政策則應沿如何協助殘疾人士及長者獨立生活為基礎，並提供足夠的經濟及社區支援。除了提供基本的院舍服務，殘疾人士應該經驗更多社區生活，而精神病康復者喜歡自主的生活，故政府需要興建多元院舍或小家舍，非大型院舍。再者，殘病者（即殘疾人士、長期病患者）及其照顧者的雙老化問題。我們要求政府參考 1995 年的康復政策及服務白皮書提出四種模式的住宿服務，特別重點加強在模式 A 及 B，即提供獨立生活的輔助房屋、提供半獨立生活的輔助宿舍。各模式的院舍都有其設計的理念並向著復康的方向走，長遠規劃增加多元資助院舍及人力資源。

模式 A) 提供獨立生活的輔助房屋

模式 B) 提供半獨立生活的輔助宿舍

模式 C) 中度弱能人士宿舍

模式 D) 嚴重/多種弱能人士宿舍

1.5 反對院舍券，應增加由非牟利機構營運的津助小型院舍

目前，香港 65 歲或以上人士約 112 萬，即每 6 人之中便有 1 名長者，我們及家屬、照顧者、安老業界反映甲一級標準的安老院舍的質素參差不齊，長者在逼不得以入住買位的私院，絕大部分長者都不願參加「改善買位計劃」，更何況是用院舍券的私院。

政府也清楚了解私院的住宿照顧服務質素差，現時不斷投入資源去監察，增加監察的人手，卻沒有反省其政策的落後。

有一位長者入住私營院舍，點知，一星期後長者求社工救佢離開私院，因呢個長者需要長期訓床，而院舍因照顧人手不足，一日幫長者換兩次尿片，結果，一星期左右長者已經生褥瘡。長者的尊嚴受損，身體和精神都受到不同程度的虐待，故我再次強調，政府要取消推出院舍券的壞打算。

1.6 反對擴大「改善買位計劃」，應增加由非牟利機構營運的津助小型院舍

安老服務常規化「改善買位計劃」的私營安老院舍，增加至 7800 多個宿位，安老業界不斷批評「改善買位計劃」私營安老院舍質素參差，政府未有改善買位院舍的質素，故我重申，反對擴大「改善買位計劃」，應增加由非牟利機構營運的津助小型院舍，讓長者可以有尊嚴地生活。

1.7 善用空置村校為殘疾長者開設小型家舍或親子院舍

現時有很多雙老及三老的殘疾家庭，但一般殘疾人士輪候院舍都超過 10 年，今日討論安老院舍照顧服務，請問政府有考慮到 60 歲或以上的殘疾人士的院舍照顧需要？香港有 57 萬多殘疾人士，約 7 成殘疾人士都已 60 歲或以上，殘疾人士老齡化已經是不爭的事實，而然，現時，殘疾人士院舍出現院友兩極化，即有一些好老，有一些好青年，照顧人手嚴重不足，護理的儀器都很落後。故現時的殘疾人士院舍可以說是危機四伏，故我們建議親子院舍或小型家舍，例如：80 歲媽媽與 60 歲殘疾兒女同住一間院舍，可以避免殘疾人士與家人分離。長遠而言，院舍住宿服務不應以年齡劃分，應按需要而提供服務。

1.8 增加日間暫託及住宿暫顧服務

照顧者有時會患病入院、身心狀態欠佳或因工作而無法照顧孩子等等情況下，暫宿服務正是讓照顧者安心的選擇之一。目前全港有 8,800 多人正在輪候院舍服務，而全港只有約 250 個暫宿名額，可謂杯水車薪。聯席期望政府能夠正視照顧者的需要，提供足夠的喘息機會，減輕照顧壓力。

先了解及統計殘疾人士暫宿服務的需求，先設立長者及殘疾人士暫宿服務中央資料庫轉介機制，以查詢各區的暫宿服務名額，並統計服務需求。第二，增加常設的日間暫託及住宿暫顧服務名額至 900 個，即約全港 18 區每區平均 50 個。增加短期日間暫託及住宿暫顧服務的撥款，例如每年提供兩 2 張床，津助金額為至少 20 萬。

最後，爭取資助院舍聯席要希望政府能夠認真跟進以上的訴求，並制定及落實政策。

爭取資助院舍聯席

召集人：趙綺玲

2016年3月18日

成員團體（排名不分先後）

1. 扶康家長會
2. 長者政策監察聯席
3. 香港老人權益聯盟
4. 香港肢體弱能人士家長協會
5. 香港長者協會
6. 香港弱智人士家長聯會
7. 香港復康力量
8.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
9. 勵智協進會
10. 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

支持團體（排名不分先後）

1. 正言匯社
2. 民主黨
3. 立法會張國柱議員辦事處
4. 立法會張超雄議員辦事處
5. 全港長者及護老者權益聯席
6. 自強協會
7. 香港心理衛生會立人坊家屬幹事會
8. 香港心理衛生會官塘工場家屬會
9. 香港心理衛生會李鄭屋工場家屬會
10. 香港明愛長者聯會
11.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12. 香港社會工作人員協會
13. 香港社會工作者總工會
14.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15. 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家長委員會
16. 香港復康聯會
17.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
18. 香港職工會聯盟工會
19. 香港耀能協會
20.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長者及康復服務
21.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22. 循理會白普理德田長者服務中心
23. 循道衛理觀塘社會服務處

24. 聖雅各福群會復康服務會員家屬聯會
25. 鳳溪公立學校鳳溪護理安老院
26. 鄰舍輔導會康復服務部家屬聯會
27. 關注長者權益大聯盟